

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文件

广元〔2015〕37号

关于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 整治工作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和省委、省政府领导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云锡控股〔2015〕145号文《关于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广元公司决定从2015年8月至12月底在全司范围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按照“全覆

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严、细、实”的工作要求，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消除各种安全隐患，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努力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二、组织领导

广元公司成立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健光 广元公司董事长

副组长：薛永芳 广元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许祖英 广元公司总经理

吴东云 广元公司副总经理

成 员：安全环保部、保卫部、公共关系部、工程管理部、党群工作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团委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部，张勇任主任。

职 责：全面负责公司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三、主要内容

1、消防方面：

(1) 建筑物是否存在消防设计未经审核、消防设施未经验收投入使用情况；

(2) 市场、酒店、商场、仓库、学校、人员密集场所及劳动密集型的生产加工车间和员工集体宿舍、高层、地下建筑

及危旧房屋等为重点的场所消防安全设施设备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规范和要求；

(3) 消防设施、设备、器材是否齐全完好；

(4) 消防通道和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5) 公共区域是否堆放易燃可燃物和遮挡消防设施；

(6) 应急措施是否齐备易操作；

(7) 是否层层明确了责任；

(8) 老旧住房供电线路是否定期专人进行巡查，是否有原始记录；

(9) 消防控制室是否能够起到应有的监控作用并实行 24 小时有人值班；监控人员是否受到培训或持有相应的资质证；值班记录台帐是否齐全规范；

2、建筑施工、建设项目和老楼危楼方面：

(1) 是否按照建设项目的要求履行其安全管理责任；

(2) 是否扎实开展房屋建筑和重大工业建设项目的安全检查；

(3) 是否开展老楼危楼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并制定了整改措施。

3、特种设备方面：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电梯、起重机械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相关证照是否齐全有效；安全状况是否符合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组织检验和日常维护保养、巡检；是否有效进行监控；是否制定了相关应急处置措施；

操作人员是否持证。

4、汛期安全方面：

(1) 是否对辖区沟道进行日常清理并保持畅通；

(2) 是否对特定位置（如高挡墙、边坡、水塘等）进行有效监控；

(3) 地下停车场等防洪重点部位是否有防洪应急措施和防洪应急物资；

(4) 辖区供水管道破损是否及时处理并及时报有关单位。

5、出租房屋、场地管理方面：

(1) 所出租和管理的房屋、场地用途是否完全清楚；

(2) 合同标明的用途与出租实际用途是否存在不相符的情况；

(3) 是否有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的情况；

(4) 是否存在“多合一”现象；

(5) 承租方是否存在私拉乱接水电管线的情况；

(6) 经营饮食的商铺液化器瓶摆放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要求规定；

(7) 娱乐场所是否证照齐全，是否按规定配有消防设施设备，工作人员是否能正确使用，供电线路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6、危化品方面：

(1) 化验室药品试剂是否按规定存放和领用；

(2) 是否有操作规程;

(3) 化验人员是否具有必要的防护服、应急处置常识;

(4) 酒产品储存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7、餐饮方面:

(1) 食堂等餐饮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2) 菜品采购程序、制作过程是否符合食品安全要求和相关规定;

(3) 是否具备有效的应急措施。

8、道路交通方面:

是否扎实开展车辆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和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专项行动。

四、强化整治

对于在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制定整治措施,严格按照“三定四不推”原则落实整治。能立即整治的立即整治,不能立即整治的,要提出防范措施,明确整治期限和责任人。对降低安全生产条件、隐患严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停产整顿,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及专项整治工作收到实效。整治的重点是:

1. 消防: 消防设计未经审核、消防设施未经验收投入使用行为; 违规住人、使用聚苯乙烯和聚氨酯泡沫塑料作装修装饰材料、消防设施缺失损坏、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锁闭等问题。

2、建筑施工、建设项目和老楼危楼方面：无资质施工、超资质范围承揽工程、违法分包转包工程的行为；不按专项设计方案施工、无相应资质证书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等问题；建设项目未履行“三同时”手续，老楼危楼等危旧房屋存在安全隐患未得到及时消除等问题。

3、特种设备方面：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电梯、起重机械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相关证照是否齐全有效；安全状况是否符合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组织检验和日常维护保养、巡检；是否有效进行监控；是否制定了相关应急处置措施；操作人员是否持证等问题。

4、汛期安全方面：辖区沟道不畅通；特定位置（如高挡墙、边坡、水塘等）未进行有效监控；地下停车场等防洪重点部位没有防洪应急措施和防洪应急物资；辖区供水管道破损没有及时处理和及时报有关单位等问题。

5、出租房屋、场地管理方面：所出租和管理的房屋、场地用途不清楚；合同标明的用途与出租实际用途存在不相符的情况；有经营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的情况；存在“多合一”现象；存在私拉乱接水电线路的情况；液化器瓶摆放不合理；娱乐场所证照不齐全，未按规定配有消防设施设备，工作人员不能正确使用，供电线路不符合相关要求等问题。

6、危化品方面：化验室药品试剂未按规定存放和领用；无操作规程；化验人员不具有必要的防护、应急处置知识；酒

产品储存不符合相关规定等问题。。

7、餐饮方面：食堂等餐饮管理不规范；菜品采购、制作不符合相关规定；无有效的应急措施等问题。

8、道路交通方面：

“两客一危”车辆、货运车辆非法改装非法营运等行为；超速、超载、疲劳驾驶，不开展安全宣誓、不佩戴安全带、不执行道路限行规定，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不按规定安装使用紧急切断装置等问题。

五、方法步骤

（一）自检自查。各单位要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组织开展一次地毯式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查本单位所有部门和环节存在的隐患和问题，列出隐患清单并于9月8日前将安全生产大检查及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报送广元公司安全环保部和保卫部。

（二）专项检查。公司成立十个专项检查组，负责对全司各单位及行业领域进行专项检查工作。

第一组：危险化学品专项检查组。 组长：张勇

第二组：雨季四防、地质灾害专项检查组。 组长：张勇

第三组：特种设备及电气专项检查组。 组长：张勇

第四组：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组。 组长：张勇

第五组：生产设施、设备专项检查组。 组长：张勇

第六组：消防专项检查组。 组长：戴学林

第七组：出租房屋、场地管理安全检查组。 组长：戴学林

第八组：道路交通专项检查组。 组长：戴学林

第九组：危旧房屋专项检查组。 组长：曾伟

第十组：建筑施工专项检查组。 组长：曾伟

以上专项检查组的成员由各组组长确定，组织完成专项检查工作后，请各专项检查组于9月25日前将检查情况书面和电子版资料报送广元公司安全环保部。

（三）集中整治。对于在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各单位要建立安全管理人员、分管负责人层层签字的信息档案，并按照“五落实”（隐患整治措施、隐患整治责任、隐患整治资金、隐患整治时限、隐患整治预案）的要求制定整治措施方案，严格按照“三定四不推”原则落实整治。能立即整治的立即整治，不能立即整治的，要提出防范措施，明确整治期限和责任人。要保证整治的人员和资金到位，并加强整治工作的监督管理，确保整治工作收到实效。

（四）综合督查。控股公司成立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综合督查组。

组 长：吴东云

副组长：张勇、戴学林、曾伟

成 员：袁自明、刘宁、赵维

职 责:全面负责公司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安全专项整治的督查工作。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各单位、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和紧迫性认识,把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当前的重要任务,为打好减亏增盈攻坚战保驾护航。

(二)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党政领导要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规定,主要领导要亲自带队检查督查,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分管领导要抓好统筹协调,及时抓,认真抓,切实解决重大突出问题。

(三)扎实工作,务求实效。各单位、部门要扎实工作,对安全大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依规限期整改,防患于未然,把隐患和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对确认为重大事故隐患的、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要暂时停产整顿,避免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收到实效。

(四)严格考核,严肃追究。公司将把各单位开展本次安

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纳入年终安全生产责任状考核，对检查工作不认真、隐患整改不到位或因工作不力导致事故发生的，倒查、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请各单位于12月20日前将本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情况书面和电子版资料报送广元公司安全环保部。

附：安全检查整改记录表

云南锡业集团

元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8日

云锡广元实业有限公司公关部

2015年8月28日印发
